

甘肃莫高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甘肃莫高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9 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现将具体内容公告如下：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经控股股东甘肃省农垦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推荐，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牛济军、马建林、张新军、周玉斌、邢亮、牛育林等六人为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附后）；公司董事会提名陈垣、王森、王雷（会计专业人士）等三人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附后）。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前述候选人资格审核无异议。上述非独立董事和独立董事任期自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至第十一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任期三年。

公司三名独立董事候选人均已参加培训并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相关培训证明资料。公司三名独立董事候选人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通过。

上述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非独立董事和独立董事选举将以累积投票制方式进行。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为确保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行，在新一届董事会董事选举产生之前，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仍按照有关规定和要求履行职责。

公司对第十届董事会全体董事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甘肃莫高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五年一月十日

附

甘肃莫高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1、牛济军：男，汉族，现年 55 岁，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正高级工程师。曾任甘肃亚盛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常务副总经理、总经理、董事，甘肃亚盛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条山农工商开发分公司党委书记、经理，现任公司党委书记。牛济军先生于 2013 年 6 月获农业部颁发“全国农牧渔业丰收奖农业技术推广贡献奖”奖项；2020 年 12 月获中共甘肃省委组织部、甘肃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颁发“甘肃省领军人才”奖项；2023 年 6 月获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农业农村部颁发“全国农业农村劳动模范”奖项。

截至本公告日，牛济军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中不得被提名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符合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董事任职条件。

2、马建林：男，汉族，现年 50 岁，中共党员，本科学历，助理会计师。曾任甘肃省财政厅办公室副主任、会计处处长、税政条法处处长、税政处处长，甘肃文旅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现任甘肃省农垦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日，马建林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中不得被提名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符合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董事任职条件。

3、张新军：男，汉族，现年 54 岁，中共党员，本科学历，会计师、审计师。曾任甘肃亚盛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内控风险部副部长、审计内控部副部长、财务部副部长、财务部部长、财务总监，甘肃亚盛农业综合服务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甘肃亚盛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公司党委副书记。

截至本公告日，张新军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中不得被提名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符合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董事任职条件。

4、周玉斌：男，汉族，现年 49 岁，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助理工程师。曾任甘肃省国营八一农场机关企业管理部副部长、项目部副部长，甘肃亚盛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供销分公司项目现场经理，甘肃省农垦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项目处主任科员，甘肃大有农业科技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甘肃省农垦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规划发展部（土地管理部）副部长、部长。现任甘肃省农垦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战略发展部（政策研究室）部长（主任）。

截至本公告日，周玉斌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中不得被提名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符合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董事任职条件。

5、邢亮：女，汉族，现年 46 岁，中共党员，本科学历。曾任甘肃省农垦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财务管理部（资金管理中心）副部长（副主任）。现任甘肃省农垦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财务管理部（资金结算中心）一级高级经理（正职级）、副部长（副主任），青岛啤酒（甘肃）农垦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截至本公告日，邢亮女士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中不得被提名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

证券交易所惩戒，符合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董事任职条件。

6、牛育林：男，汉族，现年 52 岁，中共党员，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高级酿酒师、高级品酒师。曾任公司葡萄酒厂厂长助理、副厂长兼副总工程师、公司总工程师、技术总监、葡萄酒厂厂长。现任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技术总监。牛育林先生于 2020 年 4 月被中国葡萄酒市场白皮书发布会组委会评为“中国葡萄酒市场杰出酿酒师”称号；2020 年 9 月被甘肃省委省政府授予“甘肃优秀专家”称号；2023 年 9 月被中国葡萄酒信息网评为“中国优秀酿酒师”称号；2023 年 12 月被甘肃省委省政府聘用为“甘肃省领军人才”。

截至本公告日，牛育林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中不得被提名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符合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董事任职条件。

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7、陈垣，男，汉族，现年 62 岁，中共党员，博士，二级教授，博士研究生导师。现为甘肃省现代农业产业技术体系中药材首席专家，甘肃省中药材质量评审首席专家，甘肃省生物医药产业创业投资基金顾问组专家、中药炮制机械分技术委员会委员、全国中药材物流专家委员会委员。2015 年度获“陇原骄子”提名奖，2020 年被评为甘肃省科技工作先进个人，2022 年获甘肃省五一劳动奖章。1992 年以来从事药用植物栽培与育种、中药材加工、野生植物驯化方面的教学与科研。发表论文 166 篇，主编及参编专著及教材 8 部，科研获奖 6 项。获得国家发明专利 15 件。制定行业和地方标准 5 项。主持研究生产技术并通过国家药监局认证的 GAP 基地 6 个。

截至本公告日，陈垣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股 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中不得被提名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

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符合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董事任职条件。

8、王森：男，汉族，现年 62 岁，中共党员，本科学历。曾在甘肃省司法厅律师工作管理处、甘肃省经济律师事务所工作，曾任中共甘肃省委法律顾问、甘肃省人民政府法律顾问、甘肃省十三届人大司法监督咨询专家、中国监察网民事行政业务咨询专家、甘肃股权交易中心专家评审委员会委员、兰州仲裁委员会专家委员会委员。现任甘肃经天律师事务所合伙人，甘肃省律师协会理事，中共甘肃省律师行业党委委员。

截至本公告日，王森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股 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中不得被提名董事的情形，近三年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符合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董事任职条件。

9、王雷：男，汉族，现年 44 岁，中共党员，管理学（会计学）博士，副教授，硕士研究生导师。曾任兰州财经大学金融学专业教师，兰州大学讲师。现任兰州大学管理学院会计与财务管理系主任、支部书记，兼任会计学术联盟联合发起人、中国政府审计研究中心特约研究员、甘肃省会计与珠算学会副会长、甘肃省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外部董事、甘肃银行独立董事、中国商业会计学会智能会计分会常务理事、《财经研究》《中南财经政法大学学报》《珞珈管理评论》《财贸研究》及 Asia Pacific Business Review, China Finance Review International 等期刊匿名审稿人。研究领域为：会计与资本市场、制度与公司财务、ESG。论文发表于《经济研究》《南开管理评论》《审计研究》《财经研究》《中国会计评论》《中国人口科学》《科研管理》等 CSSCI 期刊，主持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项目 1 项，教育部产学研合作协同育人项目 1 项，兰州大学“一带一路”专项资助项目 1 项，中央高校基金项目 2 项，参与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和社会科学基金项目多项。

截至本公告日，王雷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股 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中不得被提名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符合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董事任职条件。